证券代码: 831095

证券简称:中网科技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中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11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21 层 2101

首席合伙人: 杨步湘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110 人

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488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03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40,949.97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25,998.46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707.60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家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2家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A-01	农、林、牧、渔业

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208.00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761.30 万元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2653.42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无

3. 诚信记录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朱兆斌,硕士学历,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 9 月开始在鹏盛所执业,2023 年 3 月开始从事 挂牌 公司审计,现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近三年(最 近三个 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过挂牌公司(871794、400129)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建军,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5 年成为注册 会计师,2019 年 11 月开始在鹏盛所执业,2023 年 3 月开始从事挂牌公司审计,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签署过挂牌公司(871794、400129)审计报告。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郭子文,2016 年 2 月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自 2021 年 11 月开始在鹏盛所执业,现任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签署、复核过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 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

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5万元。

本期审计收费主要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 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